

#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普卫健科教〔2021〕1号

---

##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普陀区杏林优青培养计划 立项名单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国、上海市中医药大会精神和《上海市中医药条例》，推进实施《上海市普陀区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实施方案》，我委组织开展了 2021 年普陀区杏林优青培养计划申报评审工作。经指南发布、单位推荐、形式审核、专家评议、党委会审定、公示，最终确定立项人选 5 人（见附件）。

本项目资助经费实行一次审定，分批拨付的方式，首笔经费不超过资助总经费的 70%，通过中期考核、跟踪绩效评价后，下拨剩余 30% 的资助尾款。项目依托单位应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对入选的人员合理安排其临床、科研等任务，保

证不少于 1:1 经费匹配，为其能顺利完成培养任务创造必要的条件。同时严格执行有关财务管理规定，加强培养计划实施的全过程管理和经费管理。培养对象必须按照计划任务书认真开展工作，及时在区卫生健康委 OA 平台填报经费卡，并动态维护经费执行情况。我委将定期组织督查和考核，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21 年度普陀区杏林优青培养计划立项名单

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 年 8 月 10 日



附件

### 2021年度普陀区杏林优青培养计划立项名单

序号	项目编号	姓名	依托单位	资助额度 (万元)	2021 首年拨付 70% (万元)
1	ptxlyq2101	吕天娇	普陀区中心医院	10	7
2	ptxlyq2102	赵嘉晶	普陀区人民医院	10	7
3	ptxlyq2103	黄绮芸	普陀区中医医院	10	7
4	ptxlyq2104	黄芸	长风街道长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0	7
5	ptxlyq2105	曹阳	长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10	7

